



检 测 报 告

大公环检（委）字 2020 年第 0265 号

检测类别： 废 水 检 测

委托单位： 大连东晟虎滩新区污水处理有限公司

大连大公环境检测有限公司



说 明

- 1、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和骑缝章无效。
- 2、报告无编写人、审核人及授权签字人签字无效。
- 3、报告涂改无效，部分复制无效。
- 4、委托现场检测仅对当时工况及环境状况有效，自送样检测仅对样品数据和结果的符合性负责。
- 5、如对检测结果有异议，应于报告完成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单位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- 6、送检样品的样品信息由客户提供，本报告不对送检样品信息真实性及检测目的负责。
- 7、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，所有超过标准规定时效期的样品均不再做留样。
- 8、委托检测结果及其对结果的判定结论只代表检测时污染物排放状况，以上排放标准由客户提供。
- 9、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档案管理费，本次检测的所有记录档案保存期限为六年。



委托单位	地址	大连市中山区滨海东路81号		
	联系人	段晓辰	联系电话	13309863305
其它信息	样品状态	液态/正常	采样方式	现场采样
	采样日期	2020年2月10日		
	接收日期	2020年2月10日		
	分析日期	2020年2月10-11日		

序号	检测项目	样品信息和检测结果	
		污水进口(细格栅后水渠内) 20T0265L0201	污水出口(紫外消毒渠出水端) 20T0265L0202
1	动植物油, mg/L	0.12	<0.06
2	石油类, mg/L	0.08	<0.06
3	阴离子表面活性剂, mg/L	0.193	<0.05
4	汞, µg/L	0.52	<0.04
5	烷基汞, ng/L	未检出	未检出
6	镉, mg/L	<0.001	<0.001
7	铬, mg/L	<0.03	<0.03
8	六价铬, mg/L	<0.004	<0.004
9	砷, µg/L	0.8	<0.3
10	铅, mg/L	<0.010	<0.010
11	挥发酚, mg/L	<0.01	<0.01
12	苯并[a]芘, µg/L	<0.0004	<0.0004

本次采样进行现场平行样测定, 用评价标准精密度进行评价, 评价结果见附表 1。

附表 1: 平行样品测定结果

检测点位	检测因子	测定浓度	平行样测定	相对偏差 (%)	评价标准精密度 (%)	评价结论
污水出口 (紫外消毒渠出水端)	阴离子表面活性剂	<0.05mg/L	<0.05mg/L	0	≤20	合格
	汞	<0.04µg/L	<0.04µg/L	0	≤20	合格



检测点位	检测因子	测定浓度	平行样测定	相对偏差 (%)	评价标准 精密度 (%)	评价结论
污水出口 (紫外消毒 渠出水端)	镉	<0.001mg/L	<0.001mg/L	0	≤20	合格
	铬	<0.03mg/L	<0.03mg/L	0	≤20	合格
	六价铬	<0.004mg/L	<0.004mg/L	0	≤15	合格
	砷	<0.3μg/L	<0.3μg/L	0	≤20	合格
	铅	<0.010mg/L	<0.010mg/L	0	≤20	合格
	挥发酚	<0.01mg/L	<0.01mg/L	0	≤25	合格
	苯并[a]芘	<0.0004μg/L	<0.0004μg/L	0	≤30	合格

本次样品带一个已知浓度的质控样品, 质控样品的测试结果应控制在 90%~110%范围。

质控样品测定结果见附表 2。

附表 2: 质控样品测定结果

项目	质控样品值	实测值	准确度 (%)	评价结论
汞	1.00μg/L	1.05μg/L	105	合格
镉	0.60mg/L	0.58mg/L	96.7	合格
铬	2.40mg/L	2.42mg/L	101	合格
六价铬	0.04mg/L	0.039mg/L	97.5	合格
砷	2.0μg/L	2.2μg/L	110	合格
铅	10.0mg/L	10.2mg/L	102	合格
挥发酚	0.60mg/L	0.57mg/L	95.0	合格

附表 3: 检测项目、方法依据及检测仪器设备和最低检出浓度

检测项目	检测方法标准	检测仪器设备 (名称、型号、管理编号)	最低检出浓度
动植物油, mg/L	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-2018	红外分光测油仪 JDS-105U+ SHE-Z-104	0.06
石油类, mg/L	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-2018	红外分光测油仪 JDS-105U+ SHE-Z-104	0.06



检测项目	检测方法标准	检测仪器设备 (名称、型号、管理编号)	最低检出浓度
阴离子表面活性剂, mg/L	水质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的测定 亚甲蓝分光光度法 GB/T 7494-1987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6 新世纪 SHE-Z-03	0.05
汞, µg/L	水质 汞、砷、硒、铋和锑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 HJ 694-2014	原子荧光分光光度计 AFS-8520 SHE-Z-157	0.04
烷基汞, ng/L	水质 烷基汞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GB/T 14204-1993	气相色谱仪 GC-2010 Plus SHE-Z-102	甲基汞:10 乙基汞:20
镉, mg/L	水质 铜、铅、锌、镉的测定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/T 7475-1987	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AA-6880 SHE-Z-99	0.001
铬, mg/L	水质 铬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 757-2015	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AA-6880 SHE-Z-99	0.03
六价铬, mg/L	水质 六价铬的测定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GB/T 7467-1987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6 新世纪 SHE-Z-03	0.004
砷, µg/L	水质 汞、砷、硒、铋和锑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 HJ 694-2014	原子荧光分光光度计 AFS-8520 SHE-Z-157	0.3
铅, mg/L	水质 铜、铅、锌、镉的测定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/T 7475-1987	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AA-6880 SHE-Z-99	0.010
挥发酚, mg/L	水质 挥发酚的测定 4-氨基安替比林分光光度法 HJ 503-2009	可见分光光度计 T6 新悦 SHE-Z-122	0.01
苯并[a]芘, µg/L	水质 多环芳烃的测定 液液萃取和固相萃取高效液相色谱法 HJ 478-2009	液相色谱仪 LC-16A SHE-Z-108	0.0004
备注	1、2020 年 2 月 10 日在污水进口(细格栅后水渠内)和污水出口(紫外消毒渠出水端)各采集一个水样,检测因子为动植物油、石油类、阴离子表面活性剂、汞、烷基汞、镉、铬、六价铬、砷、铅、挥发酚、苯并[a]芘。 2、以上检测数据中“<检出限(方法中检出限的值)”表示结果低于检出限。数值为该项目检出限。		

~~~报告结束~~~

编制:

周晓霞

审核:

刘繁建

授权签字人:

刘繁建

签发日期: 2020 年 2 月 14 日

